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8月24日在子公司合肥源丰光电有限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3日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董事6名，其中独立董事卫强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红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讨论，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2.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通信公司”）向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郫都支行申请人民币敞口3,000万元内（含）的综合授信（流动资金贷款）是为了保障光通信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有利于支持其良性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川汇源光通信有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四日